# 2025年电子科技大学外国语学院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安排通知

根据《2025年电子科技大学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实施细则》有关规定要求，结合学院实际，经本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并报研究生院审核，2025年我院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一、各专业拟招生人数****



注：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可根据生源情况等对计划作适当调整。

****二、复试对象****

普通招生：报考资格经本学院审核通过，且材料评议结果达到80分及以上。

****三、复试方式及内容****

****1.复试方式采取现场复试方式。****

2.复试主要内容

（1）外语测试

考核外语听说等方面能力，采用面试方式进行。

外语测试满分值100，成绩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2）综合能力考核

考核内容主要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学术水平和能力、科研创新能力、学科理论和实践能力、学术志趣、培养潜质等，采用面试方式进行。

综合能力考核满分值200分，成绩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面试主要流程

每位考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考生按照随机产生的顺序逐一参加面试。面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PPT汇报和面试问答等具体形式。

（1）个人情况介绍：10分钟的PPT汇报（个人基本情况、学术科研经历及成果、攻读博士学位的初步研究计划等）。

（2）外语能力考查：通过复试小组专家与考生外语交流、考生外语自我介绍、复试小组专家外语提问、现场翻译等多种形式考查。

（3）综合能力考查：复试小组专家结合考生的个人情况介绍、初步研究计划、硕士课程成绩、参与科研项目、发表论文、出版专著、获奖等情况及专家推荐意见、考生自我评价等材料，提出相关问题考查考生的思想政治品德、身心健康状况、学术水平、学术能力和培养潜质等。

（4）复试小组成员对每位考生的面试情况进行现场独立评分。考生各项面试成绩根据复试小组的评分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以平均分计算（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四、主要时间安排****

|  |  |  |  |
| --- | --- | --- | --- |
| ****时间**** | ****内容**** | ****平台/具体要求**** | ****备注**** |
| 5月14日 | 公布材料评议成绩 | 研究生招生管理信息系统 | https://yzbm.uestc.edu.cn/logon |
| 5月14日 | 发布复试名单 | 学院官网 | https://www.fl.uestc.edu.cn/ |
| 5月19日 | 复试信息确认 | 5月19日18:00前，考生登录报名系统进行复试确认、缴费，过期视为自动放弃复试。 | https://yzbm.uestc.edu.cn/logon |
| 5月21日 | 复试面试 | 1.考试当天须带①身份证原件 ②复试通知单 ③签字的诚信承诺书 ④学历学籍证书原件（硕士学位获得者提供硕士学位证；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和学生证；境外获得学历或学位证书的考生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2.其他补充材料，如：个人简历、学习成绩单等。装订7份，面试现场交复试秘书审核后提交给面试专家。  3.具体复试安排以企业微信群公告为准。 | 复试地点：  电子科技大学清水河综合楼329室  候考及验证地点：综合楼320室 |
| 5月22日 | 公布复试成绩 | 外国语学院官网：  https://www.fl.uestc.edu.cn/ |  |
| 5月23日 | 公布拟录取名单 | 外国语学院官网：  https://www.fl.uestc.edu.cn/ |  |

以上时间安排为计划安排，如有变化，以通知或具体实施时间为准。

****五、拟录取****

1.成绩计算

复试总成绩=外语测试成绩+综合能力考核成绩

复试成绩合格要求：复试总成绩达到满分（300分）的60%。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2.拟录取规则

所有考生，按照各专业的复试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若复试总成绩相同则按综合能力考核成绩从高到低排序；若成绩仍然相同则由复试小组对成绩相同的考生进行再次复试，确定成绩排序。

学院根据招生计划和复试成绩等做出综合判断，提出拟录取名单，报学校审定后按要求予以公示。其中学院录取全日制学术学位定向就业博士生的比例原则上不超过1人。

3.复试成绩查询：复试成绩计划于5月22日在学院网站公布，5月22日16点前，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小组接受考生实名成绩复核申请，申请书考生本人签字后扫描为“成绩复核-XXX（姓名）”提交至学院研究生科邮箱zhangxun@uestc.edu.cn。学院接到复核申请后1天内以邮件或电话方式向考生回复复核结果。

4.拟录取名单公示：拟录取名单计划于5月23日在学院网站公布。

5.体检统一在拟录取后进行，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6.拟录取后考生须将《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考生现实表现情况表》由考生档案或学习工作所在单位的人事、政工部门或居住地街道办签署意见加盖印章，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提交方式另行通知）。 对于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或入学。

****六、人文社科高等研究院****

学院部分招生计划设置为科教结合产教融合博士生联合培养项目招生计划。设置有博士生联合培养项目的相关专业和导师（团队）信息如下：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招生专业 | 招生导师 | 拟招生人数 |
| 人文社科高等研究院研究生培养项目 | 外国语言文学 | 胡杰辉 | 1 |
| 高  山 | 1 |

有关项目详细信息可以查看附件《电子科技大学人文社科高等研究院研究生培养项目》。详细信息可以咨询人文社科高等研究院。

****七、咨询及申诉渠道****

1.咨询渠道

联系电话：028-61831162，邮箱：zhangxun@uestc.edu.cn

通讯地址：电子科技大学清水河校区综合楼351办公室

2.申诉渠道

复试过程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小组接受考生的实名申诉申请。

申诉电话:028-61831230，邮箱: sfl@uestc.edu.cn

****八、其他****

1.复试费120元/人（川发改价格〔2022〕484号），具有复试资格考生通过“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信息系统”缴纳复试费。

2.本通知内容由外国语学院负责解释。内容如有补充或变动，请以学院最新通知为准。请考生密切关注电子科技大学研招网或我院网站上发布的最新信息。

外国语学院

2025年5月14日

附件：[1、《2025年电子科技大学博士研究生诚信考试承诺书》](https://www.fl.uestc.edu.cn/250514fujian22025niandianzikejidaxueboshiyanjiushengchengxinkaoshichengnuoshu.docx" \o "2025年电子科技大学博士研究生诚信考试承诺书" \t "https://www.fl.uestc.edu.cn/info/1024/_self)

[2、《2025年电子科技大学博士研究生复试考生须知》](https://www.fl.uestc.edu.cn/250514fujian12025niandianzikejidaxueboshiyanjiushengfushikaoshengxuzhi.doc" \o "2025年电子科技大学博士研究生复试考生须知" \t "https://www.fl.uestc.edu.cn/info/1024/_self)

[3、《电子科技大学人文社科高等研究院研究生培养项目》](https://www.fl.uestc.edu.cn/250514fujian3wenyanyuanboshishengpeiyangxiangmujieshaowaiguoyuxueyuan.docx" \o "电子科技大学人文社科高等研究院研究生培养项目" \t "https://www.fl.uestc.edu.cn/info/1024/_self)

[4、电子科技大学企业微信考生账号激活指南](https://www.fl.uestc.edu.cn/250514dianzikejidaxueqiyeweixinkaoshengzhanghaojihuozhinan.docx" \o "电子科技大学企业微信考生账号激活指南" \t "https://www.fl.uestc.edu.cn/info/1024/_self)